

# 福建省红十字事业发展 “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

为推动我省红十字事业高质量发展，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中国红十字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和《福建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福建省红十字会条例》，制定本规划。

## 一、规划背景

“十三五”时期是我省红十字事业发展极不平凡和取得显著进步的五年。全省各级红十字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中国红十字会总会、省委和省政府工作要求，紧紧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持“保护生命和健康、维护人的尊严”的工作主线，聚焦主责主业，不断深化改革，夯实基层基础，推动新时代我省红十字事业发展迈上新台阶，为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挥了积极作用。

红十字会改革不断推进。党的领导不断加强，《福建省红十字会改革方案》印发实施，全省7个设区市和平潭综合实验区红十字会成立党组。依法推进理顺管理体制工作，县级红十字会理顺率达到100%，现有红十字会基层组织2680个、会员70多万人、注册志愿者6.4万人，组织体系不断完善。应急救援救护不断增强。积极融入全省应急工作大局，组建水上救生、赈济、搜救等4类红十字救援队伍320余支，开展全省性应急救援演练，初步形

成了体系完备、机动灵活、快速高效的应急救援工作机制。助力健康福建建设，广泛开展应急救护进社区、进农村、进学校、进企业、进机关、进家庭活动，培训红十字应急救护师资1615人，救护员26万人，普及应急救护知识达190万人次，公众普及率达5%。服务保障民生不断拓展。“三献”工作取得重大进展，登记遗体器官捐献志愿者45360名，成功实现遗体捐献368例、器官捐献269例，获取大器官828个、眼角膜238个。发展造血干细胞捐献志愿者17529人，成功实现造血干细胞捐献133例。配合有关部门开展无偿献血知识普及300万人次。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募集款物价值12.6亿元（其中新冠疫情7.96亿元），持续开展红十字博爱系列救助行动，充分发挥在精准扶贫中的独特作用。人道交流合作不断深入。与有关国家红十字会、公益组织开展友好往来，面向“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水上救生援外培训。与香港、澳门、台湾等地区红十字组织在灾后重建、筹资能力、志愿服务、水上救援等方面进行交流与合作。与国内兄弟红十字会和NGO组织建立了广泛的联系与合作。法规制度建设不断健全。坚持依法建会、依法治会、依法兴会。省人大修订颁发《福建省红十字会条例》。结合自身工作要求，制定和完善了机关工作规范、业务工作制度。严格执行信息公开制度，主动接受有关部门和社会的监督，红十字会社会公信力稳步提升。党的建设全面加强，为红十字事业发展提供了坚强的政治保证。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

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也是推进红十字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五年。进入新发展阶段，我省红十字事业发展还存在一些不足与挑战：主要是红十字会服务民生、服务群众的能力和救助实力，与党委、政府和人民群众的期待还存在较大差距；红十字会基层组织的覆盖面还不够，文化传播创新不足，社会影响力有待提升；红十字系统干部队伍建设还不适应新时代发展的要求；法制化、规范化、信息化建设需要进一步加强；各地红十字事业发展还不够均衡。这些，都需要在“十四五”时期加大力度认真解决。

## **二、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群团工作重要论述和红十字事业发展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党和国家中心任务，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并融入新发展格局，增强红十字工作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以为国奉献、为民造福为主题，以全面深化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线，以重点领域、关键环节为突破，健全体制机制、增强能力实力，聚焦主责主业、提升服务质效，实现高效运转、公开透明，努力建设更具凝聚力、影响力和公信力的红十字组织，为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福建篇章作出更大的贡献。

## **三、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领导。自觉接受并紧紧依靠党的领导，把政治建设放在首位，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红十字事业发展道路，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认真履行政治责任，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更好地承担起引导群众听党话、跟党走的政治任务，把所联系群众最广泛最紧密地团结在党的周围。

——坚持人民至上。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以保护人的生命和健康为宗旨，始终依靠群众、服务群众，把真心关爱群众、满足人民群众的人道需求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广泛动员社会力量，竭力汇聚人道资源，扎实做好人道救助，积极开展人道服务，不断在改善最易受损群体的生活境况中发挥独特作用。

——坚持依法治会。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牢固树立法治理念，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依法履职尽责。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健全制度体系，强化制度执行，加强监督检查，提升治理能力，提高工作的法治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

——坚持服务大局。紧紧围绕党和国家中心任务，聚焦主责主业，突出重点关键，自觉在大局下思考、在大局下行动，找准工作着力点和突破口，充分发挥作为党和政府在人道领域助手和联系群众的桥梁纽带作用。

——坚持与时俱进。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把新发展理念贯穿红十字事业发展全过程各方面，切实转变发展方式，建立健全社会化、开放式的运行机制，不断增强红十字事业发展的生机活力，推动新时代中国特色红十字事业高质量发展。

#### 四、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把我省红十字会建设成为组织体系健全、运行机制科学、专业特色鲜明、联系群众密切，更具凝聚力、影响力和公信力的群团组织。

——应急救护能力进一步增强。全省应急救护培训工作统一规范管理，红十字“救在身边”品牌影响力不断扩大，“人人学急救，急救为人人”的理念深入人心。新增取得应急救护培训证书人员 50 万人，全省取得应急救护培训证书人数占总人口比例不少于 2%，接受救护员培训的中小学教职人员师生比例不少于 1: 50，应急救护培训示范基地增加 8 个，应急救护服务阵地巩固扩大，应急救护师资、救护员队伍不断壮大，学校、机场、车站等公共场所现场应急救护能力显著增强。

——应急救援体系进一步完善。全省建成 1 个二级标准的省级救灾备灾物资储备库、3 个区域性分库，加强信息化管理运用，统筹全省物资调配，形成救灾物资储备网络；以水上救生、赈济救援、心理救援、医疗救护为重点，省级建立 3 支以上应急救援队伍，地市级和灾害多发的县级红十字会至少建立一支救援队伍，完善保障和激励机制，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和救援专业水平。

——人道救助实力进一步提升。人道资源动员机制不断完善，形成一批在社会上具有一定知名度的品牌公益项目，力争全省红十字系统募集款物 10 亿元以上。争取造血干细胞捐献库容达 10 万人份，新增器官捐献 1000 例，人体器官年捐献率达百万分之五，进入全国先进行列，“爱心骨髓”“生命接力”品牌逐步打响。

### 2021—2025 年福建省红十字事业发展主要指标

主要项目和指标	“十四五”增加值
取得应急救护培训证书人数（万人）	50
应急救护培训示范基地（个）	8
二级标准以上的红十字物资储备库（个）	1
红十字应急救援队（支）	10
募集款物（亿元）	10
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资料库库容（万人份）	1.5
人体器官捐献数量（例）	1000
基层组织（个）	2500
红十字会员（万人）	30
登记志愿服务队（支）	200
注册红十字志愿者（万人）	4
博爱家园（个）	300
红十字生命体验馆（个）	30

## 五、主要任务

### （一）助力健康福建建设，提升群众自救互救能力

紧紧围绕健康福建建设，打造“红十字救在身边”品牌。以普及应急救护知识和技能为基础，以应急救护师资和救护员队伍为骨干，以易发伤害行业、领域和公共场所为重点，以应急救护

服务阵地建设为依托，全面实施“红十字救在身边”行动，充分发挥群众性应急救护培训主体作用，有效提升公众应急救护知识技能普及程度，不断发展壮大红十字救护员队伍，为保护生命健康作出应有贡献。助力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积极探索开展参与养老服务工作的有效形式。

### 专栏1 红十字应急救护重点项目

#### 项目1. 应急救护知识普及行动

- 01 加大应急救护科普宣教力度，倡导“人人学急救、急救为人人”社会风尚，不断提升公众自救互救意识与能力。
- 02 争取财政专项经费和彩票公益金支持，持续开展应急救护“六进”（进社区、进农村、进学校、进企业、进机关、进家庭）活动。
- 03 将红十字应急救护培训及普及率纳入文明城市测评体系，争取电力、交通运输、矿山和工程建设等相关部门及行业支持开展应急救护知识和技能培训，将其纳入岗位基础培训内容。

#### 项目2. 应急救护服务阵地建设

- 04 推进应急救护培训示范基地建设，发挥其安全体验、救护培训、科普宣教、教学实践等综合示范功能。
- 05 推动在机场、车站、地铁站、大型商超、学校、社区等公共场所配置红十字救护一体机、急救箱、AED等应急救护设备。
- 06 因地制宜建好管好用好景区红十字救护站、博爱校医室等，切实发挥作用。

### 项目 3. 应急救护志愿服务队伍建设

07 完善救护师资考核与奖励激励机制，培育优秀师资队伍。

08 按照“阵地+救护员”模式组建志愿服务队伍，积极发展救护志愿者，加强工作指导并记录服务开展情况。

09 实现红十字应急救援队全员培训，增强现场救护能力。

10 加强应急救护演练和实战，举办全省红十字应急救护大赛，积极参与马拉松赛事及大型活动辅助救护服务保障工作。

11 开展优秀救护员、救护师资宣传表彰，树立一批示范典型。

### 项目 4 救护培训信息化建设

12 完善福建省“人人学急救”网络培训平台功能作用，对接全国应急救护综合信息服务平台，实现师资和救护员信息化规范管理，不断提高应急救护培训的普及性和便捷性。

### 项目 5. 开展养老服务培训和志愿服务活动

13 深入落实《红十字会参与养老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积极开展养老服务培训和志愿服务活动。

## （二）加强应急救援能力建设，服务政府应急工作大局

主动融入政府应急工作体系，着力打造“红十字应急救援”品牌。加强应急救援体系建设，积极参与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工作。制定完善实施事故灾难救援应急预案、自然灾害救援应急预案、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



预案；培育壮大应急救援队伍，加强救援装备配备，大力开展应急救援专业培训与实战演练；加强救灾物资储备库规范化管理，推动物资管理标准化建设，加强与物流企业合作，实现高效运转；加强应急救援信息化建设，推广应用中国红十字会应急指挥调度和灾害管理系统，提升应急救援专业化、信息化、规范化水平。

## 专栏2 红十字应急救援重点项目

### 项目1. 完善应急预案

01 各级红十字会根据总会应急预案，结合本地实际制定完善参与事故灾难救援、自然灾害救援、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等应急预案，加强培训及实战演练工作。

### 项目2. 应急救援队伍建设

02 优化救援队结构和布局，根据需要，省红十字会建立3支以上救援队伍，地市级和灾害多发的县级红十字会至少建立一支救援队伍，健全救援队日常训练和演练制度，完善保障和激励机制，提高救援实战能力。

### 项目3. 备灾体系建设

03 推进备灾仓库等级管理，充实救灾物资储备，优化备灾救灾设施，提升救灾物资保障能力，提升备灾设施标准化建设和管理水平。

04 健全完善应急物流管理制度，加强与物流企业合作，优化物资储备、运输管理，推进信息化管理，提高应急反应速度和规范化管理水平。

05 推广使用中国红十字会应急指挥调度系统，省、市、县三级红十字会全覆盖，强化全省红十字系统报灾、救灾、救援队、物资仓储等调度指挥信息化管理。

## (三) 实施人道救助工程，助力保障改善民生

面向城乡最困难群体，推进“红十字少儿大病救助”“红十字健康天使系列救助行动”，持续组织“红十字博爱送万家”“红十字光明天使行动”“红十字关爱进社区”等帮扶活动，实现精准救助，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助力。聚焦关爱生命健康，大力开展造血干细胞捐献、无偿献血、人体器官与遗体捐献宣传动员工作，大力弘扬捐献光荣的社会风尚，着力培育“爱心骨髓”“生命接力”品牌，不断提高工作专业化、规范化水平，感召激励更多的人加入“奉献爱心、挽救生命”事业。

### 专栏3 红十字人道服务重点项目

#### 项目1. 红十字人道救助行动

01 继续实施以救助重大和罕见病患儿为主要内容的“红十字少儿大病救助”项目，持续组织“红十字博爱送万家”等帮扶活动，积极争取中国红十字基金会“红十字天使计划”等项目救助，力争“十四五”期间救助困难群众达到30万人次。

#### 项目2. 造血干细胞捐献与无偿献血推动

02 开展造血干细胞捐献宣传动员工作，规范捐献服务管理，提高捐献成功率，省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资料库库容力争达到10万人份。

03 发展造血干细胞捐献与无偿献血志愿者队伍，地市级以上红十字会至少成立一支无偿献血志愿捐献队伍或志愿服务队伍。

04 开展无偿献血宣传推动和表彰奖励工作，增强公众参与无偿献血自觉性。

#### 项目3. 遗体 and 人体器官捐献

05 开展遗体 and 人体器官捐献宣传动员工作，各地市及有条件的县级城市建设捐献者缅怀纪念场所，每年开展缅怀纪念活动，在全社会倡导“自愿无偿、高尚利他”的捐献理念。

06 进一步规范遗体 and 人体器官捐献管理，制定出台捐献操作规

范和指南，明确捐献流程和相关要求，细化协调员管理要求，理顺 OPO 组织及部门之间的职责与分工，促进器官（遗体）捐献工作健康发展。力争新增人体器官捐献 1000 例。

#### （四）汇聚人道力量，提升人道资源动员能力

聚焦主责主业，凝聚人道力量，汇聚社会爱心，推动形成多元化、多渠道、可持续的筹资工作格局。强化筹资意识，加强筹资工作培训，创新筹资方式，拓宽筹资领域，围绕红十字主责主业策划和培育一批有影响力的筹资品牌项目和活动。提升互联网筹资水平，积极发展固定捐赠人，优化专项基金布局结构，推进项目开放式社会化协作，探索建立稳定增长的筹资机制。提升项目执行力，及时向捐赠人反馈项目执行进展，规范公开捐赠款物接收和使用情况。争取党委政府支持和资助，为红十字会依法履职提供必要保障。设计更多既便于政府购买又满足群众需求的人道服务项目，承接政府转移的公共服务事项。

### 专栏 4 红十字人道资源动员重点项目

#### 项目 1. 人道资源动员能力建设

- 01 加强筹资工作专业化培训，学习借鉴国内外先进筹资经验，提高全系统筹资能力与水平。
- 02 聚焦“三救三献”核心主业，策划和培育一批有影响力的筹资项目和活动。
- 03 广泛运用“互联网+筹资”方式，深化与互联网平台合作，构建快捷捐赠服务平台，对接总会“博爱中国”平台，实现捐赠工作高效规范、数据及时准确、信息公开透明。
- 04 鼓励各级红十字会探索成立红十字基金会，拓宽筹资工作渠道

## 项目2. 捐赠人服务

05 省红十字会建立捐赠人数据库，依据大数据分析，加强人道资源开发和维护。

06 建立捐赠人回访跟踪机制，巩固捐赠伙伴关系。

07 扎实做好捐赠表彰工作，维护好每一份爱心善意。

## 项目3. 争取政府资金支持

08 争取财政拨款支持，争取以彩票公益金等形式支持红十字会开展“三救三献”有关项目。主动设计承接项目，积极参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

## 项目4. 财务管理规范化建设

09 各级红十字会全面依法开展年度审计和重大项目审计，推进审计公开。

### （五）健全组织体系，打造群众身边的红十字会

深入推进改革举措落地见效，优化红十字会治理体系，县级以上红十字会依法依规召开会员代表大会并按期换届，形成理事会决策、执委会执行、监事会监督的治理结构。强化干部培训，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加强乡镇、街道、社区、学校、医院、企事业单位等红十字会基层组织建设，按专业分领域建立志愿服务队，发展壮大会员、志愿者队伍，加强会员、志愿者培训，强化激励、管理、服务等工作，充分发挥会员、志愿者在红十字工作中的主体作用。强化阵地服务功能，建好用好“博爱家园”、“红十字博爱驿站”、“红十字救护站”、“生命健康安全体验馆”等基层阵地，打造联系群众、服务群众的重要平台。融入城乡社区治

理，服务人民群众，助力乡村振兴，推进组织、阵地、工作有效覆盖，深入推进数字红十字会建设，打造群众身边的红十字会。

### 专栏5 红十字组织体系建设重点项目

#### 项目1. 完善治理结构

- 01 推进县级以上红十字会依法按章程按期换届，形成理事会决策、执委会执行、监事会监督的治理结构。
- 02 各级红十字会加强内部管理，建立和完善规范化运行机制。加大上级红十字会对下级红十字会的业务指导、工作督查和财务监督力度。
- 03. 加强数字红十字会建设，提升红十字会信息化工作整体水平和管理能力。

#### 项目2. 夯实基层基础

- 04 加大对红十字干部培训力度，提高干部能力素质。
- 05 按照“五有”标准，在乡镇、街道、社区、学校、医院、企事业单位等积极发展红十字基层组织，开展基层组织规范化建设示范点认定工作，力争基层组织达5000个。
- 06 发展壮大会员队伍，优化会员队伍构成，力争会员达到100万人。
- 07 加强志愿者招募与管理，完善志愿者激励机制；按专业分领域建设志愿者队伍，加强培训、服务与管理；新建各类志愿服务队200支，注册红十字志愿者达到10万人。

#### 项目3. 增强阵地服务功能

- 08 建好用好“博爱家园”、“红十字博爱驿站”、“红十字救护站”、“生命健康安全体验馆”等基层阵地，推进组织、阵地、工作有效覆盖，积极参与城乡社区治理，服务人民群众。

### （六）加强红十字宣传工作，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建立全系统、全方位的宣传格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

和省委工作要求，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开展主题宣传活动。推动红十字会业务工作与宣传工作同步谋划、互促互动、协调共进。聚焦红十字会主责主业、重点工作、特色亮点、创新探索，利用各级各类媒体，精心策划宣传红十字事业发展成就，宣传先进典型和感人故事。加强宣传内容建设和宣传方式创新，拓展社会化、开放式宣传渠道，打造上下联动的红十字品牌宣传项目，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传播人道文化、弘扬红十字精神。加强宣传专职队伍与志愿者队伍建设，做好系统宣传力量的统筹，推动构建“大宣传”工作格局。加强网络舆情应对处置工作，切实防范舆情风险，维护红十字声誉。推进红十字青少年工作进校园，传播红十字运动知识，传播健康行为与生活方式。加强《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及《福建省红十字会条例》等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推动将红十字会法规执行情况纳入人大、政协执法检查 and 调研，营造依法促进红十字事业发展的良好氛围。

## 专栏6 红十字宣传和文化传播重点项目

### 项目1. 红十字宣传工作

- 01 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要求，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开展主题宣传活动。
- 02 加强对红十字会依法履职的宣传报道，深入宣传红十字会员、志愿者、基层工作者先进典型事迹，讲好红十字故事，弘扬红十字精神，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 03 创新宣传手段方法，打造上下联动的红十字品牌宣传项目，巩固拓展各级红十字会“两微一端”等宣传阵地，加强与各级各类媒体合作，充分运用新媒体传播平台，不断提升红十字宣传工作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

## 项目2. 宣传队伍建设

04 加强宣传专职队伍与志愿者队伍建设，各级红十字会组建新闻宣传志愿者服务队，引导更广泛社会力量宣传红十字工作，营造良好宣传舆论氛围，增强舆情应对能力。

## 项目3. 红十字青少年工作

06 将红十字青少年工作融入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为青少年提供参与道德实践和志愿服务平台。传播健康行为与生活方式，开展敬畏生命、爱眼护眼、预防艾滋病、远离烟草和毒品等健康教育。

## 项目4. 红十字法规宣传贯彻

07 加强红十字法规宣传教育，开展普法宣传活动，推动将红十字会法规执行情况纳入人大、政协执法检查 and 调研。

### (七) 推动开放共享，扩大交流与合作

在中国红十字会总会统一联系协调下，加强与国际红十字组织和其他国家红会交流合作，积极参与红十字与“一带一路”同行计划，助力国家民间外交大局。进一步加强与台湾红十字组织紧密往来合作，完善海峡两岸红十字博爱论坛等载体建设，开展闽台水上救生、生命关怀、居家照护等项目合作，加强青少年互动、志愿者交流、民众之间沟通，协助政府处理两岸海上突发事件人道事务等，为推进祖国统一大业发挥独特作用。加强与香港、澳门红十字会联系联络，以及与各类社会组织的交流合作，推进互学互鉴、合作发展。

### 专栏7 红十字人道交流合作重点项目

## 项目1. 国际交流合作

01 在总会统一协调指导下，加强与国际红十字组织和其他国家红会交流合作，积极参与红十字与“一带一路”同行计划，在力所能及范围内向遭受重大自然灾害和其他人道灾难的国家提供紧急人道援助。

## 项目2. 闽台人道交流合作

02 进一步密切人员往来交流，巩固拓展海峡两岸红十字博爱论坛平台建设，积极引导台湾地区红十字组织和台湾同胞在闽参与红十字公益活动和志愿服务，支持在闽居住的台湾同胞自愿加入当地红十字会。

03 进一步深化开展闽台水上救生、生命关怀、居家照护等人道公益项目合作，促进融合发展，增进两岸人民福祉。

04. 协助政府处理两岸海上突发事件人道事务，联络见证双向遣返作业等。

## （八）加强党的建设，提供坚强政治保证

全面加强全省红十字系统党的建设，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加强党的思想、组织、作风、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始终，提高党的建设质量。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坚决贯彻落实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决策部署。把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落到实处，推进地市级和有条件的县级红十字会根据有关规定设立党组。推动健全党委和政府红十字工作领导的制度机制，争取将红十字会党的建设纳入当地党建工作格局、纳入党委和政



府重要议事日程，强化红十字事业发展的政治保证。

## 六、组织实施

### （一）加强组织领导

各级红十字会建立“十四五”规划组织实施工作领导小组，按照领导班子成员职责分工，建立专班机制，认真抓好落实。要分解目标任务，细化制定分年度工作计划。加强与相关部门、群团组织和社会组织之间的协作，实现党建带群建、群团共建，共赢发展。形成上下贯通的执行机制，确保各项目标任务落到实处。

### （二）统筹协调推进

鼓励社会广泛参与规划实施。引导社会各界和广大人民群众共同关心、支持和参与红十字事业发展，鼓励社会各界和广大人民群众采取多种形式、多种渠道，参与红十字会各项工作。发挥理事单位、会员单位、合作单位以及理事、会员、志愿者的重要作用，统筹推进任务落实，形成落实规划的整体合力。做好宣传、沟通和服务工作，凝聚思想共识，汇聚智慧力量，促进事业发展。

### （三）强化督导评估

开展规划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确保各项指标任务如期完成。跟踪规划实施进度，加强调查研究，及时总结推广各地好做法好经验，协调解决规划实施过程中遇到的实际困难和问题，推动全省不同区域红十字事业均衡协调发展。

